2020年预算重要事项解释说明

一、2020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说明

2020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按增长4%左右安排。据此，省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预计为385.2亿元（考虑税收规模下放长沙试点等影响，同口径增长4%），加上中央补助3304.3亿元，市县上解235.4亿元，新增一般债券25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9亿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5.6亿元，收入合计4236.5亿元。相关收入项目情况如下：

1.2020年省级地方税收收入预计完成260.2亿元，主要是考虑了长沙市税收收入规模下放因素（只下放收入规模，省本级财力不变）；

2.2020年省级非税收入完成125亿元。行政事业性收费预期减少，主要是根据中央和省部署，进一步压缩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资本经营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期减少，主要是国有资产处置等一次性收入减少；其他非税收入预期减少，主要是2019年法检两院大案要案罚没收入较多。

二、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说明

2020年省本级支出安排1022.6亿元，加上上解中央58.8亿元，补助市县3056.1亿元，转贷市县一般债券84亿元，调出资金15亿元，支出合计4236.5亿元。

2020年省本级支出预算安排贯彻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战略，更加注重提质增效和结构调整，更好服务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教育方面。**支持省属高校“双一流”和一流本科建设，继续实施“十三五”基建规划。加大普通高中教育投入，推动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提高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支持到2021年建成100所芙蓉学校，打造优质基础教育品牌。支持全面化解义务教育大班额，大幅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缓解入学难、入学贵。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扩大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乡村教师人才津贴政策扩大到非贫困县。

**科技方面。**增加省级创新型省份专项规模，集中支持重大科研项目、重点科研平台。继续实行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研发后补助、工业企业技改税收增量奖补政策，巩固研发投入增长态势。支持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城建设，打造全省高新技术发源地、高端人才集聚地、创新发展新高地。支持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建设，加快全省文化创意产业与科技融合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支持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提高优抚对象、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标准，开展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和医疗巡诊活动。继续提高城乡低保救助水平，保障低收入人群基本生活。建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制度，关心关爱留守儿童。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加大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力度。加大就业投入，帮助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农民工、下岗人员等重点人群就业。

**卫生健康方面。**支持依托龙头医院建设区域医疗中心，降低疑难病症患者跨区就诊比例。加大省级投入，引导市县加强妇幼保健、疾病预防控制、乡镇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支持中医药产业发展，打造“湘九味”中药材区域品牌。

**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方面。**继续增加省级扶贫专项，保障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支持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发展，打造革命老区乡村振兴新样板。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支持改（新）建农村厕所100万户。支持扩大生产和疫情防控，促进生猪保供稳价。以长江岸线、高速公路和铁路两侧造林绿化为重点，支持建设省级生态廊道。

**污染防治环境保护方面。**环保投入继续聚焦湘江和洞庭湖流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切实改善重点区域生态环境。推进基于绩效的环保资金管理模式改革，资金分配直接与水质优化、空气质量改善结果挂钩。支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退捕渔民转产就业。推动实施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计划”，实现洞庭湖区建制镇全覆盖。

**基础设施补短板方面。**完善省市县分担机制，创新融资方式，加快推进市市通高铁，推动实现县县通高速、村村通硬化路。支持黄花机场东扩二期工程以及郴州、湘西等支线机场建设，打造长沙“四小时航空经济圈”。多元共建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和农村危房改造，改善人民群众居住环境。保持较高强度水利投入，支持犬木塘、椒花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加强基层建设方面。**全面落实强基层打基础重大部署，支持乡镇小食堂、小厕所、小澡堂、小图书馆、小文体活动室和周转房建设，支持在职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缓解取消药品加成后村卫生室运行困难，保障“一村一辅警”长效运行，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省级预算内基建专项规模达到22亿元，聚焦支持特色产业小镇、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领域和项目。分档奖补精准支持，推动实施创新创业园区“135”工程升级版。持续增加开放型经济投入，重点支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国际客货运航线开辟、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等，打造内陆开放高地。支持军民融合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整合财政支持金融政策，完善担保公司、政府、银行风险共担的融资担保体系和风险补偿机制，为民营、小微和“三农”企业提供成本更低、获得更便利、风险更可控的金融服务。支持“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整治拖欠中小企业账款，设立农民工欠薪周转金，持续改善营商环境。

三、2020年省对市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说明

2020年，省进一步加大对市县的转移支付力度，全力支持市县“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共安排市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3056.1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返还性支出225.4亿元，与2019年执行数持平。

2.一般性转移支付2560.7亿元，占转移支付比重为90.5%，主要是按照中央稳步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部分原以专项转移支付下达的资金，改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下达，计入一般性转移支付，转移支付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601.2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72.8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48.6亿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10亿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23亿元，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10.2亿元，固定数额补助191亿元，产粮大县奖励16.1亿元，体制结算补助58.5亿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88.7亿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112.5亿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教育共同事权转移支付、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等具有明确投向的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227.9亿元。

3.专项转移支付270亿元。将中央提前告知的专项转移支付全部编入预算，并继续加大对市县的支持力度，年度执行中省级新增财力将继续向市县倾斜，年中中央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也将主要用于对市县的支持。

四、2020年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根据基金收入和实际支出情况，按基金项目以收定支编制。省级收入安排23.6亿元，主要是彩票公益金等收入，加上中央补助和市县上解39亿元，专项债务收入478亿元，上年结转10.2亿元，调入资金15亿元，收入合计565.8亿元；支出安排31亿元，补助市县51.8亿元，转贷市县专项债券476.3亿元，结转下年6.7亿元，支出合计565.8亿元。全省收入安排2836亿元，加上中央补助38.2亿元，专项债务收入478亿元，上年结转314.4亿元，调入资金15亿元，收入合计3681.6亿元；支出安排2868亿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504.4亿元，结转下年309.2亿元，支出合计3681.6亿元。

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主要是省高速公路集团市场化转型后，高速公路通行费作为企业经营收入（2019年106.7亿元），不再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五、2020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说明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并加大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省级收入安排17亿元，收入合计17亿元；支出安排11.4亿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5.6亿元，支出合计17亿元。全省收入安排48.2亿元，加上上年结转2.1亿元，收入合计50.3亿元；支出安排33.1亿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17.2亿元，支出合计50.3亿元。

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增加，主要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企改革深入推进，省属国企营运效率提升，经营状况好转，利润增长。

六、2020年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说明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统筹层次和险种分别编制。省级收入安排1360.2亿元，支出安排1581.7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192.2亿元。

七、2019年财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19年，经过积极争取，中央继续加大对我省支持力度，共下达各类补助3691.2亿元，居全国第3位，增长5.7%。**一是**税收返还基数309.3亿元。**二是**一般性转移支付3079.2亿元，增长43.7%，其中均衡性、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两项主要财力性转移支付，增量均居全国第1位，增幅高于全国平均。**三是**专项转移支付302.7亿元，下降71%。同时，争取新增债券1136亿元，增长35.2%。

2019年，为支持市县缓解收支平衡压力，我们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共补助市县3675.3亿元，加上转贷新增债券937亿元，增长13.2%。**一是**税收返还基数225.4亿元。**二是**一般性转移支付2798.7亿元，增长29.1%，占转移支付比重提高到81.1%。其中均衡性、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等财力性转移支付863.5亿元，增长18.1%，增幅较上年提高11.2个百分点，是近年来力度最大、增幅最高的一年。**三是**专项转移支付651.2亿元，下降40.2%，主要是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要求和上下对口原则，将部分专项转移支付改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下达。

八、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中央核定我省2019年政府债务总限额10228.9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1136亿元（新增债券限额1123亿元，外贷限额13亿元）。根据上述限额，全年发行新增债券1123亿元，置换债券365.6亿元，再融资债券1071.6亿元，共计2560.2亿元，平均期限13.7年，平均利率3.6%。截至2019年底，全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0174.5亿元，控制在中央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

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省财政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财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围绕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扎实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打造高效财政，助推效能政府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加强制度建设。**2019年4月推动出台了《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明确了我省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时间表、任务书和路线图。举办新闻通气会、培训班，做好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工作。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采取“绩效管理专家+省直主管部门+资金管理处室”三方会审的形式，对全部47个省级专项资金2020年绩效目标进行实质性审核，修改完善后汇编成册，并提交2020年1月中旬召开的省人代会审查。

**绩效评价扩围提质。**2019年将重点绩效评价范围从专项资金拓展到政府债务项目、PPP项目、高校教学科研支出、省直部门整体支出、国有企业国有资本金等方面。

**建立“财审联动”机制。**拟定了《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审计厅关于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同联动机制的意见》，实现预算绩效与审计监督的指标共商、信息共享、工作共推、成果共用，双向发力确保资金安全高效。